津教职成幼〔2025〕67号

重庆市江津区教育委员会

关于同意注销重庆市江津区星模样艺术培训

有限公司办学许可证的批复

重庆市江津区星模样艺术培训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经举办者本人提交注销办学许可证的申请已收悉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相关要求，完成了财务清算、学生、教师人员安置等事宜，并经公示无异议，同意注销重庆市江津区星模样艺术培训有限公司（办学许可证：教民250011670000409号）。

你公司在我委注销办学许可证后，请及时到区其他相关单位完成注销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重庆市江津区教育委员会

2025年9月15日

 抄送：区文化旅游委，白沙镇人民政府，白沙东学区管理中心。

重庆市江津区教育委员会 2025年9月15日印发